

×××人民检察院
决定书

×检行复查〔20××〕×号

×××人民检察院（下级人民检察院的名称）：

.....（指出下级人民检察院作出的决定中的错误，并予以撤销、变更、指令撤回监督意见；或者指出下级人民检察院工作中的错误并提出纠正意见）。

20××年×月×日

（院 印）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根据《人民检察院行政诉讼监督规则（试行）》第×条的规定制作。人民检察院撤销、变更下级院作出的决定，或者指令撤回监督意见、指令下级院纠正工作中的错误时使用。

二、本文书应加盖人民检察院印章。